

# 新能源引领节后车市复苏进程，北京车展有望驱动渗透率继续增长

汽车行业

推荐

维持评级

## 核心观点：

- 事件：**中汽协发布2024年3月汽车产销数据：3月当月汽车销量为269.4万辆，同比+9.9%，环比+70.2%；当月汽车产量为268.7万辆，同比+4%，环比+78.4%；当月汽车出口50.2万辆，同比+37.9%，环比+33%；当月乘用车销售223.6万辆，同比+10.9%，环比+67.8%；当月商用车销售45.8万辆，同比+5.6%，环比+82.8%；当月新能源汽车销售88.3万辆，同比+35.3%，环比+85.1%。

- 我们的分析与判断：**

1) 节后首月车市销量明显回暖，出口维持高景气度。3月是本年春节后首月，节假日期间的积压需求释放以及生产节奏的恢复助力3月车市销量环比大幅改善，销量的同比上涨一方面体现了我国车市稳中有进的发展态势，从历史水平来看，本月销量处于历史中的较高水平，另一方面，车市“价格战”的时间错位以及形式切换也对销量增速造成影响，2023年“价格战”于3月升温，且形式主要为现有产品的降价，造成消费者持币观望情绪迅速升温，影响短期销量，今年“价格战”始于开年，且形式由去年的现款降价向改款降价转变，车企通过推出价格更低、性能更高的老品改款进行市场拓展，消费者对现有车型的后续进一步降价预期并不强烈，因而未出现明显的持币观望情绪上升，叠加1-2月老款清库的顺利进展，3月进入年初新款产品的密集交付期，推动3月销量实现上涨。**乘用车方面**，1-3月乘用车累计销售568.7万辆，同比+10.7%，其中国内销售457.7万辆，同比+6.2%，出口111万辆，同比+34.3%，国内需求稳健增长，出口延续良好表现。自主乘用车品牌1-3月累计销售339.2万辆，同比+26.4%，市场份额同比上升7.4pct至59.6%，继续保持高位；**商用车方面**，1-3月商用车累计销售103.3万辆，同比+10.1%，客、货车表现较为均衡，货车累计销售91.9万辆，同比+9.7%，客车累计销售11.4万辆，同比+13.6%，累计出口商用车21.4万辆，同比+27.5%，为出口市场贡献增量。

2) 3月国内新能源乘用车渗透率回升至接近40%，预计北京车展将持续带动渗透率增长。1-3月新能源汽车累计销售209万辆，同比+31.8%，渗透率为31.1%，较前两月继续回升，国内新能源乘用车的热销引领了3月的车市复苏以及新能源渗透率的增长，3月国内新能源乘用车销售70.9万辆，同比+30.4%，环比+90.6%，渗透率同比上涨7.39pct至39.1%，接近40%，继续向去年12月43.0%的高点回升，1-3月国内新能源乘用车累计销售168.3万辆，同比+32.0%，渗透率同比上涨7.2pct至36.8%。1-2月自主品牌密集推出新款新能源产品，3月进入交付期，带动新能源乘用车销量的环比大幅回暖，展望后市来看，北京车展将于4月底举办，届时自主品牌主机厂将向市场全面展示焕新的产品矩阵，扩大市场影响力，预计将对消费者的购车情绪形成一定的推动作用，带动在手订单的持续积累，助力全年新能源产品销量的可持续增长。

- 投资建议：**整车端推荐广汽集团、比亚迪、长安汽车、长城汽车等；智能汽车零部件推荐华域汽车、伯特利、德赛西威、中科创达、科博达、均胜电子、星宇股份等；新能源零部件推荐法拉电子、中熔电气、华纬科技、精锻科技、拓普集团、旭升集团等。
- 风险提示：**1、国内汽车销量不及预期的风险 2、出口增长面临海外政策制约的风险 3、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 分析师

石金漫

☎：010-80927689

✉：shijinman\_yj@chinastock.com.cn

分析师登记编码：S0130522030002

## 研究助理

秦智坤

✉：qinzhikun\_yj@chinastock.com.cn

## 相对沪深300表现图

2024-4-10



资料来源：同花顺 iFind，中国银河证券研究院

## 分析师承诺及简介

本人承诺以勤勉的执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本人的研究观点。本人薪酬的任何部分过去不曾与、现在不与、未来也将不会与本报告的具体推荐或观点直接或间接相关。

**石金漫汽车行业首席分析师。**香港理工大学理学硕士、工学学士。8年汽车、电力设备新能源行业研究经验。曾供职于国泰君安证券研究所，2016-2019年多次新财富、水晶球、II上榜核心组员。2022年1月加入中国银河证券研究院。

## 免责声明

本报告由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向其客户提供。银河证券无需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若您并非银河证券客户中的专业投资者，为保证服务质量、控制投资风险、应首先联系银河证券机构销售部门或客户经理，完成投资者适当性匹配，并充分了解该项服务的性质、特点、使用的注意事项以及若不当使用可能带来的风险或损失。

本报告所载的全部内容只提供给客户做参考之用，并不构成对客户的投资咨询建议，并非作为买卖、认购证券或其它金融工具的邀请或保证。客户不应单纯依靠本报告而取代自我独立判断。银河证券认为本报告资料来源是可靠的，所载内容及观点客观公正，但不担保其准确性或完整性。本报告所载内容反映的是银河证券在最初发表本报告日期当日的判断，银河证券可发出其它与本报告所载内容不一致或有不同结论的报告，但银河证券没有义务和责任去及时更新本报告涉及的内容并通知客户。银河证券不对因客户使用本报告而导致的损失负任何责任。

本报告可能附带其它网站的地址或超级链接，对于可能涉及的银河证券网站以外的地址或超级链接，银河证券不对其内容负责。链接网站的内容不构成本报告的任何部分，客户需自行承担浏览这些网站的费用或风险。

银河证券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可参与、投资或持有本报告涉及的证券或进行证券交易，或向本报告涉及的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包括投资银行业务在内的服务或业务支持。银河证券可能与本报告涉及的公司之间存在业务关系，并无需事先或在获得业务关系后通知客户。

银河证券已具备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除非另有说明，所有本报告的版权属于银河证券。未经银河证券书面授权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发、转载、翻版或传播本报告。特提醒公众投资者慎重使用未经授权刊载或者转发的本公司证券研究报告。

本报告版权归银河证券所有并保留最终解释权。

## 评级标准

评级标准	评级	说明
评级标准为报告发布日后的6到12个月行业指数（或公司股价）相对市场表现，其中：A股市场以沪深300指数为基准，新三板市场以三板成指（针对协议转让标的）或三板做市指数（针对做市转让标的）为基准，北交所市场以北证50指数为基准，香港市场以摩根士丹利中国指数为基准。	行业评级	推荐：相对基准指数涨幅10%以上 中性：相对基准指数涨幅在-5%~10%之间 回避：相对基准指数跌幅5%以上
	公司评级	推荐：相对基准指数涨幅20%以上 谨慎推荐：相对基准指数涨幅在5%~20%之间 中性：相对基准指数涨幅在-5%~5%之间 回避：相对基准指数跌幅5%以上

## 联系

###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院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3088号中洲大厦20层

上海浦东新区富城路99号震旦大厦31层

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8号院1号楼青海金融大厦

公司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 机构请致电：

深广地区：程曦 0755-83471683chengxi\_yj@chinastock.com.cn  
 苏一耘 0755-83479312suyiyun\_yj@chinastock.com.cn  
 上海地区：陆韵如 021-60387901luyunru\_yj@chinastock.com.cn  
 李洋洋 021-20252671liyongyang\_yj@chinastock.com.cn  
 北京地区：田薇 010-80927721tianwei@chinastock.com.cn  
 唐嫚玲 010-80927722tangmanling\_bj@chinastock.com.cn